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南化股份

编号：2022-037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8日以电话、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5人，实到会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红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对外捐赠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整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8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广西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2）15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公司高度重视《决定书》提及的问题和要求，

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严格按照广西证监局的要求积极落实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形成了《关于广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整改报告》（以下简称“整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形成的《整改报告》如实反映了整改工作内容，整改措施切实可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监事会建议加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则的学习，进一步提高全体人员对相关规则的理解及认识，切实提高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水平。

监事会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整改报告》无异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29日